

# 財團法人體育運動發展促進基金會

## 110 學年度運動菁英育才計畫

### 一、目的

贊助具奧亞運奪牌實力之優秀選手訓練經費及運動心理、運動物理治療與傷害防護、運動營養、運動醫學、運動技戰術及運動科技支援等資源，幫國家培養更多攻頂選手。

二、計畫期程：自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須符合下列資格：

- (一) 國中 1 年級至高中 2 年級(含)以下學生。
- (二) 具備優異運動競技成績(各運動種類賽事參照表如附件 1)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，即日起至 110 年 6 月 7 日止，由選手本人、教練、學校、協會(含縣市單項委員會)或本會運動技術與戰術委員提出申請，網址：  
○。

### 五、贊助運動種類及名額

- (一) 運動種類：共 10 種，含羽球、桌球、射擊、射箭、田徑、舉重、游泳、體操、跆拳道及女子拳擊。
- (二) 名額：共 55 位選手。

### 六、贊助內容

- (一) 經費：高中選手每人最高 15 萬元，國中選手每人最高 12 萬元。
- (二) 其他贊助資源：包括運動傷害防護與物理治療、運動營養諮詢、運動心理諮詢、運動醫學諮詢與補助、運動科學及運動技術(教練)等。

### 七、執行情序

(一) 遴選方式：

- 1、初選：由本會各單項運動委員會小組進行審查，提出各運動種類具奧亞運奪牌實力之優秀選手若干名。
- 2、複選：由運動技術與戰術委員會複選，並得進行面談，提出各運動種類複選名單若干名。
- 3、決選：由運促會會議討論，並確認名單。

(二) 公告：名單公布。

(三) 通知：以公文方式通知入選選手，並提送訓練計畫到會審核。

(四) 召開審查會議：審核訓練計畫並核定贊助金額。

## 八、經費使用及撥付原則

(一) 本贊助經費之使用，採自主管理為原則，使用項目如下：

- 1、參賽旅運費。
- 2、移地訓練費。
- 3、運動專業營養補充品。
- 4、競賽裝備費。
- 5、訓練器材費，包括運動傷害防護用品費。
- 6、體能教練或陪練員等訓練相關人事費。
- 7、運動科學支援相關經費。

(二) 本贊助經費分上、下學期兩次撥付為原則。

(三) 入選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黃金計畫培訓之選手，應優先使用黃金計畫訓練經費；本會贊助上學期經費，下學期之贊助以支持黃金計畫不足之資源為原則。

(四) 高三選手如未入選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黃金計畫培訓選手，則僅贊助上學期。

## 九、進退場機制

(一) 進場：入選本會運動菁英育才計畫選手。

(二) 退場：贊助期間，不再訓練及參賽，違反運動禁藥管制相關規定、性平事件、媒體上有不良報導等，並經運促會會議決議通過者。

## 十、配合事項

(一) 入選之選手須與本會簽訂 Logo 露出合約，在參加賽會時，於大會規則允許下，競賽服裝適當處須露出本會 Logo(本會提供 Logo 電子檔)，並於成果報告呈現 Logo 露出照片。

(二) 為瞭解受贊助選手訓練及生活狀況，本會得視需要派員前往訪視及關心。

(三) 至少參加 1 次本會辦理之相關活動，檢附來回車票票根向本會請領交通費。

(四) 提送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 2)。

(五) 上述配合事項執行狀況，列入本會未來贊助之參考。

各運動種類賽事參照表

運動種類	參考順序	高中	國中	國小
羽球	1	全國排名賽	全中運	國小盃
	2	全中運	U15、U17 (個人賽事)	
	3	U17、U19	國中盃	
	4	高中盃		
	加分賽事		全國排名賽前八	全國排名賽前八
桌球	1	國手資格	全中運	少年國手選拔
	2	18 青少年國手選拔	18 青少年國手選拔	菁英賽決賽
	3	全國個人賽 (前 8 國手)	15 青少年國手選拔	自由盃
	4	全中運	自由盃個人	國語日報盃
射箭	1	全中運對抗賽名次	全中運排名賽名次	三月份青年盃國小六年級排名賽名次
	2	三月份青年盃對抗賽名次	三月份青年盃國中八、九年級排名賽名次	十一月總統盃國小六年級排名賽名次
	3	十一月總統盃對抗賽名次	十一月總統盃國中八、九年級排名賽名次	
	加分賽事		全中運對抗賽名次	
射擊	1	全中運	全中運	梅花盃
	2	青年盃	青年盃	中正盃
	3	梅花盃	梅花盃	
	4	中正盃	中正盃	
	加分賽事	全國運動會		
游泳	1	全國運動會	全國運動會	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
	2	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	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	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
	3	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總統盃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小學分級游泳錦標賽
	4	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青少年游泳錦標賽
	5	全國青少年游泳錦標賽	全國青少年游泳錦標賽	全國春季分齡游泳錦標賽
	6	全國春季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春季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冬季分齡游泳錦標賽
	7	全國冬季分齡游泳錦標賽	全國冬季分齡游泳錦標賽	
體操	1	全中運	全中運	全國體操錦標賽

運動種類	參考順序	高中	國中	國小
	2	全國體操錦標賽	全國體操錦標賽	
舉重	1	全中運	全中運	無
	2	青年盃	青年盃	
	3	總統盃	總統盃	
跆拳道	1	全運會	全中運	全國少年盃
	2	全中運	全國青少年	
	3	全國青少年	正式國手選拔	
	4	正式國手選拔		
	5	總統盃		
田徑	1	全國運動會	全國田徑錦標賽	全國小學田徑錦標賽
	2	全國田徑錦標賽	全中運	新北市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
	3	全中運	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	新北城市盃全國田徑公開賽
	4	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	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	
	5	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	臺灣國際田徑公開賽	
	6	臺灣國際田徑公開賽	桃園市全國田徑分齡賽	
	7	臺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	桃園市全國田徑分齡賽	
	8	新北市全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		
	9	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		
	10	新北城市盃全國田徑公開賽		
	11	桃園市全國田徑分齡賽		
女子拳擊	1	全國運動會	全中運	
	2	全中運	總統盃	
	3	總統盃		

備註：競賽成績請依學習階段與近 107、108 及 109 學年度填寫

# 財團法人體育運動發展促進基金會

## ○○○選手成果報告

請提供最佳個人生活/訓練照

日期：○年○月○日

## 一、選手介紹

- (一) 選手目前就讀學校/科系/年級：
- (二) 運動種類：
- (三) 專長項目：
- (四) 選手座右銘（最激勵選手的一句話）：
- (五) 給林鴻道董事長的話：
- (六) 訓練團隊介紹：

姓名	職稱	學經歷	備註

\*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列

## 二、訓練績效

- (一) 贊助期間：○年○月至○年○月。
- (二) 參賽成績

日期 年/月/日	比賽名稱	參賽組別/級別	名次	成績

\*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列

## 三、訓練及比賽照片

說明：	說明：

\*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列

四、贊助設備及器材相關項目照片(無則免填)

說明：	說明：
說明：	說明：
說明：	說明：

\*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列

財團法人體育運動發展促進基金會

【支用清冊】

年度：○

計畫名稱			
選手姓名			
運動種類			
編號	支用項目(註1)	金額(註2)	備註
1			
2			
3			
合計			

選手簽名：

(選手)法定代理人簽名：

教練簽名：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將本支用清冊之原始憑證(含發票、收據等)自行妥善留存，以便相關單位查核。
- 二、請選手、選手法定代理人(選手未滿 20 歲，需請法定代理人簽名)及教練簽名。
- 三、請依限檢送成果報告及本支用清冊(電子檔及紙本)至本會辦理核銷。
- 四、註 1：請務必依本會原審核通過項目，核實支用填寫。
- 五、註 2：請以臺幣計算，並於備註欄位敘明幣別及以臺幣折算匯率。
- 六、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列。